# 读书是随性而读,是与生命相伴始终

□向贤彪

从一定意义说,一个民族的发展史就是它的阅读史,一个人亦如此。

在德国,孩子从出生就有婴儿书陪伴。当然这些书大都是塑料书或者是布做的,孩子可以把书带进浴缸,看小书漂浮。这是孩子阅读的第一块基石。

犹太人将阅读置于很高的地位。他们会在书上涂一层蜂蜜,让孩子生下来就知道书是甜的;他们还喜欢将书放在枕边和过道上,可随时翻阅。有资料说,每4500个犹太人就拥有一个图书馆。以读书为乐已经深深融入犹太人的血液里,也使他们在人类历史长河中光芒四射。据统计,从1901年至今,全世界共有800多人获得诺贝尔奖,有犹太人血统的就占了近1/4,而犹太人数量不到世界人口的3‰。

中华民族也是一个酷爱读书的民族。唐代刘禹锡的诗句"数间茅屋闲临水,一盏秋灯夜读书",让人感受到阅读时的闲适与宁静。"青灯有味似儿时",是南宋陆放翁追念儿时读书的情景。至于流传千古的"凿壁偷光"、"囊萤映雪"等典故,"头悬梁,锥刺股"式的苦读,那种对书的迷恋让人心生敬畏。

将中外读书情形做一番比较,不免让人心生遗憾:有时我们过于强调"苦学"而忽略了"乐学",过于强调"正襟危坐"而忽略了"随性阅读",过于强调读书的"功利性"而忽略了它的"功能性"。这就使得阅读难以融入到我们的血液中,难以成为我们生活的一部分,而过于浓烈的功利色彩亦极有可能将知识庸俗化,将读书引入歧途。

就以读书的姿势为例,其实大可不必讲究。古人"三上"(马上、枕上、厕上)读书法看似有些不雅,实则领略到了读书的真谛。而今,公园里的"晨读"、公交车上的"走读"、倚床挑灯的"夜读",无不是一道道美丽风景。正如有人所说,"先要把读书看得很平常,才可以读书……真正意义上的读书是随性而读,是与生命相伴始终。"只有把读书当作平常之事,融入我们的生活之中,才会真正领略"读书是福"的意境。

阅读的身体姿势也许并不重要,但心灵的姿势却不可或缺。这种"心灵的姿势",既是对求知的渴望,对经典的敬畏,也是对读书选择性的把握。时下,信息爆炸,各种书刊铺天盖地,人们常常为选择什么样的书而苦恼。喜欢读书是一种态度,而能否善于读书则是一种能力。读理论之书,打牢"基本功";读经典之书,占领"制高点";读大家之书,开阔"大视野";读哲学之书,掌握"金点子"……让心灵俯就于经典,让灵魂与灵魂对话,自能积累底蕴、提振精神、修身明理、洞悉人生,滋养自己的精神世界,领悟时代使命,并进而笃行之。

《朗读手册》中有一句话:"阅读是消灭无知、贫穷和绝望的终极武器。"世界上很难有东西永恒,作为精神财富的文字却是特例。"俯而读,仰而思",走进书香世界,扑下身子亲近文字,本身就是一种姿势,一种世界上最美的姿势,一种能给民族和我们每个人带来希望的姿势。

(据《人民日报》)

# 从今天起,更加关心书本和粮食

□李国豪

在离我们很近的民国时期,谈读书几乎可以说是时髦的话题。鲁迅是谈过的,他的弟弟知堂先生何止谈过呢,还有一部至今流传的《知堂书话》;梁启超、陶行知、夏丏尊、朱光潜等先生,也都有谈读书的篇目流传着。

这应该成为一个很好的传统延续下去。于是,在2012年的世界读书日到来之时,时报记者遍寻名家,从新闻出版、广播电视、文学艺术等领域里,请出一两位精英或者说"用心阅读的人",听他们说说自己的"读家秘方",并推荐好书。这些"秘方"里,有他们阅读的经验之谈;推荐书单中,有你可能从未涉猎的"仙境"。需要补充的是,当著名书法篆刻家钟国康先生知道我们要做读书日特刊的想法后,欣然题字助兴,在此感谢!

为什么读?这问题令人头痛,怎样回答才不令人生厌?古往今来的很多名家,都进行过细致深入的解答。但在我看来,都不够浅显易懂。用大白话大概可以这样说的:如果你贫穷,读可创造机遇;如果你富有,读可追逐超拔;如果你聪慧,读可快速精进;如果你驽钝,读可勤能补拙。问渠那得清如许,为有源头活水来,读,正是谋取那一湾清亮活水的好渠道。"一个人是要有基础的,就像一个国家需要基础设施,一个人也要有最基本的阅读上的积淀。如果说,一个人的一生有30本书垫底,那么可以说一半的人生就能勉强对付。"学者崔卫平女士的这番话,大致也道出读书的妙处了。

读的为什么是书?有人说可以读云、读花、读人、读世界。写《阅读史》的加拿大人阿尔维托·曼古埃尔说,农夫阅读天空以测天气,渔夫将手放入海里以测海流,情人还可在被窝里用手阅读对方的身体,这很有趣,司马迁、徐霞客遍览名山大川也算一种阅读,但我辈都是凡胎,争论半天,人却安坐斗室,这就是宿命,大多情况下,只有令人深思的好书才能让人脱离褊狭。

读什么?青灯黄卷,偶尔还有个绝色狐妖从窗户飘进来的时代过去了,举目四探,随手成书,iPhone、iPad、Kindle,微博、网络……信息渠道和信息样式越来越丰富多样。中国新闻出版研究院组织实施的第九次全国国民阅读调查显示,2011年以来,手机阅读等数字化阅读方式的增幅超过17%,当读不成问题时,读什么就更难抉择。

解决此道的关键,仅在于行动。没有什么书是必读的。从今天起,让我们更加关心书本和粮食,根据你的兴趣,找一本好书。当你找到时,那一本书自然会把更多好书牵引到你身边,把无数书友带到你身旁。到那时,我们把酒话桑麻,坐而论道,愿爱书人和而抱团,唱而不同,美其名曰——"读唱团"。

(据《都市时报》)

# 丢失的脚步

□王开龄

我一直以为,美好的地方一定是养脚的地方,诗意的城市应该是漫步的城市。

在什么情况下,人们会心甘情愿地安步当车呢?除城不能太大、任意两点间不能太远外,还有两条:沿途空间应有舒适性和愉悦感,有魅力,不乏味;人的生活节奏相对舒缓,不焦灼。

一个城市是否对脚友好,是否对漫步发出了真挚的邀请,看人行道即一目了然。人行道在道路系统中的地位,直接反映出城市对脚的态度。而普遍的现状是:人行道的待遇太差了,较之宽阔的车道,它要么被忽略不计,要么被严重冷落和边缘化。不仅人行道受车道欺负,行人在车辆前也被迫礼让、退避、服从。

那天,我要到马路对面去,一个外地来的朋友正拼命挥手,可附近既无天桥亦无路口,我想了半天,也不知如何跨越几十米天堑,最后招了辆车,从一个桥底下绕回来,跋涉了几公里,才和朋友握上手,真可谓咫尺天涯。

不可否认,长安街乃京城最伟大的街。我曾尝试在这条伟大的街上散步,发现它空阔嘈杂,油味呛鼻,让人心烦意乱不说,且树稀荫小,不便停驻和小憩;它虽建筑林立,但万象实为一景,枯燥无味,缺乏细节。而且,其笔直、宽阔,决定了它只适于游行和阅兵,不支持个体的散漫和自由。

在北京,真正对漫步发出邀请的是胡同。其一砖一木都有体温,元素鲜活,细节密集,所遇之人也有趣……重要的是,你能与它对话,一个门礅、一副春联、一棵槐树和一窝喜鹊、一丛墙头草或一只流浪猫,都是一个有趣的信息体。而长安街,你就没法交流,它根本不打算和你平等。那些威风凛凛的建筑体,阴郁僵冷,只接受瞻仰、服从。

琉璃厂、大栅栏,本为京城中最为活跃的市井,但整饬葺新后,野性和生趣没了,故事与传奇没了,民间性和平易感也没了……总之,有意思的人和事都没了,甚至比不上潘家园和报国寺的地摊,后者更有张力和弹性,更有潜伏的江湖能量。

当走路成为一件乏味的体力活,兴致即衰了。人行道的物理性能再好,也只能是运动一下筋骨,寂寞而出,索然而归。在广州、厦门和泉州的老城,我与一些残破的旧骑楼邂逅,它们身处繁华,临街倚铺,探出一溜檐廊来,可遮风避雨挡晒。它处处体现出对行人的召唤与体贴,可谓关怀备至,非常温馨。

北方的林荫道、风雨亭,南方的骑楼、廊桥,都是漫步文化的产物。

或许是车马稀少之故,祖先在建筑构造上极其呵护行人和散客。现代场馆则相反,停车场的设施为一流,但一个过路人休想从建筑中得到任何免费的好处。

给双足一个有力量的落点吧。脚,是要用来走路的。否则,从肉体到精神皆有"失足"感。

(据《咸阳日报》)

# 快餐还是泡馍

□张力颖

泡馍还是快餐,当初抉择果断,现在却成了一个严肃、严重的问题。

我常想,泡馍与快餐不属于同一个城市,甚至是不属于同一个时代。

外地人来西安,大多去了有名的大店,装饰高雅,富丽堂皇。西安本地人吃泡馍,专挑背街陋巷的小店,拥挤嘈杂,墙黑灯暗。往往就是这样的地方,一天到晚人流不断,香车宝马的大款,与蓬头垢面的打工者和谐一堂,一样的汗流满面、呼哧呼哧的吃相。假如有一天换了师傅,吃家便也很快地换了地方。由此不难看出泡馍行业的特点:

一、泡馍贩卖的核心是手艺而非环境、服务、娱乐等非餐饮因素;二、泡馍卖的是个性而非人人得以模拟的标准化;三、泡馍行业起主导作用的是厨师而非管理与营销;四、泡馍馆是典型的传统手工作坊而非现代化餐饮企业。

这样好吗?好!只有在这里你才能得到绝不掺假、百分之百纯粹的朵颐享受,天下别无二处。这样好吗?不好!你只能开这一家店,而不能扩大经营成一个连锁企业。厨师是天下唯一的,手艺在他的感觉里。他可以带徒弟,但能教的一切就是那些"盐少许、油适量"之类的模糊原则。而他的感觉,绝不会原汁原味地附着在一个徒弟身上。

因此,你只能眼睁睁看着排着大队的吃家撑破店面,却不敢统统拿下把它变成一个容量无限的连锁。一旦做了,你就不再是唯一,你就不再是头牌;而每家分店的盈利效率,也再也达不到唯此一家时的高度。

连锁快餐则不然,同一品牌之下千店一式、千店一味。甚至在不同的国度,你也看不出它们有什么差别:同样的装潢、同样的服装、同样的食物。那里没有厨师和手艺,只有工艺流程和操作规范;有共性,无差异;有标准,无个性。

为什么这样呢?宗旨不同:泡馍追求的是唯一,快餐要的是同质;泡馍面对的是吃家,快餐面对的是消费者;泡馍给你的是饭,快餐提供的是产品;泡馍要的是口碑,快餐要的是品牌。企业要求规模最大化,讲究效率最高化,首先就要使过程简单化,于是,就有了勾兑,于是就有了添加剂,最终就有了摆在消费者面前的永不变味的产品。

通过炸鸡,咱才知道嘴里吃着的只是一种也叫做鸡的快速催长的工业化家禽,而不是那种咱们一把米一把菜喂出来的鸡;通过某些连锁品牌,咱才明白喝下去的是一种根本不用黄豆磨出的也叫做豆浆的饮料;通过什么面,咱才发现骨头汤里没骨头……

这样好吗?好,老板省事,企业赚钱。

这样好吗?不好,我们正在失去作为人的本性和权利。

从前,北京有北京的韵致,西安有西安的味道,苏州有苏州的格调,上海有上海的风情。现在不论哪里,都在被一种标准的钢筋水泥不可逆转地碾压、同化。如果有一天,炒肝、卤煮、泡馍、凉皮也都变成了标准化的千店一味,那该算是现代还是毁灭呢?

(据《人民日报》)

# 暖暖的立夏

□钟祥财

对农历的节气,孩子们通常既不关心,也无兴趣,除非和某种"利益"挂钩,例如吃食和游戏。我小时候不喜欢甜的,所以不在意中秋和冬至,但立夏记得很牢,因为可以吃蛋,蛋在吃之前还有一些好玩的讲究,比吃蛋本身更令人期待。

总是在脱掉绒线衫不久,暖洋洋的时节,妈妈就要在箱子里翻找东西了。她找的是花花绿绿的彩线,用旧信封装着,放在衣箱的角落。妈妈喜欢摆弄针线,家里的枕套都是她一针一针绣出来的,做多了还送人。图案是买来的,用蓝印纸描在白布上,有花卉和小鸟,颜色要靠自己配。晚上,她坐在梳妆台旁绣花,无线电里唱着沪剧《星星之火》,她忽而唉声叹气,忽而泪水涟涟,手里的活儿却不耽搁。后来工作太忙,丢下了,但临近立夏,用彩线编几只蛋袋,是定规。

立夏那天,鸡蛋一清早就煮好了,刚拿到手还有点热。大人关照,蛋不能马上吃掉,要留到晚上才能吃,白天可以放在用彩线织成的袋子里,挂在脖子上,蛋袋下面的彩线随风飘拂。女同学碰头,就有一番美学上的比拼,男孩子却觉得样子滑稽,见了面反而腼腆起来。更要命的是,鼻子底下就是吃的,散发着淡淡的香味,但又不能吃,抵挡诱惑,毕竟需要毅力。进了校门,那鸡蛋和彩袋就给挪了地方,因为不能和神圣的红领巾并驾齐驱,只能屈尊在衣服口袋,或塞进书包。这番调整的后果大多不妙,不是敲破了蛋壳,就是弄坏了彩袋。疯了一天,等到可以吃了,蛋也冷了,人人都狼吞虎咽,究竟有多少好吃,我们一点印象也没有。

其实,立夏吃蛋就是图个新奇,至于口味,白煮蛋当然不及茶叶蛋、虎皮蛋和番茄炒蛋。那时候的鸡蛋不贵,但凭票供应,虽不算奢侈品,在餐桌上毕竟是道荤菜。难得在家里一起吃饭,妈妈总要煎几只荷包蛋,边上有点脆,里面的蛋黄很嫩,用酱油加糖烩一下,撒几粒葱花,又中看又下饭。里弄食堂里也有荷包蛋卖,青菜底,7分钱一客,但油水和味道都差些。有一年,阿娘(宁波人对祖母的称呼)从乡下来上海过春节,捎来两只母鸡,舍不得杀掉,就养在家里,没过多久,母鸡咯咯叫着,居然生蛋了。每天从鸡窝里把温热的蛋取出来,成了我们小孩的快事。蛋攒多了,妈妈就自己腌咸蛋,立夏吃的自然也丰富。不想乐极生悲,夏天一到,天气转热,鸡窝里的味道弥漫开来,隔壁邻居有意见了。爸爸说,影响不好,把鸡杀了吧。这话恰似晴天霹雳,我和姐姐妹妹都吓傻了。一连几天,我们不说话,希望用无声的抗议改变局势,两只鸡也好像预感到什么,虽然照样生蛋,对我们却显得格外依恋。动手那天,我们都哭了,白斩鸡端上饭桌,我们一块也没有吃。

现在才知道,立夏那天吃蛋是浙江嵊州一带的习俗,人们相信吃蛋拄(支撑)心,吃笋拄腿,吃豌豆拄眼,那天还要称体重,则是为拄身,以此祈求身、心、腿等重要部位健康无恙,度过炎夏。妈妈后来还给孙辈做过蛋袋。热乎乎的蛋袋系在小家伙胖嘟嘟的脖子上的时候,妈妈总是笑眯眯的,连声说"好看!好看……"如今,妈妈离开我们已经十多年了,但那蛋的温暖一直留存在我的心坎里。

(据《文汇报》)

# 漫话萱草花

□雷 茜

进入五月,第二个星期日就是"母亲节"。此时,子女们都会给母亲送上一束芳香沁脾的康乃馨,表达自己衷心的祝愿、真挚的谢意与感恩之情。其实,我国有自己的"母爱之花",那就是萱草花。

萱草花就是金针花,属百合科多年生草本植物,根茎是中药材,可消肿退火;花呈橘红色或橘黄色,喇叭状,十分艳丽,可供人观赏。其花蕾就是金针花,药用食用俱佳,有利尿、消肿、消炎、解热止痛等功用,主治肝炎黄疸、小便赤涩、乳痈肿痛等症;叶子则往往用来制纸,称为"萱纸"。《神农本草经》民国复古辑本载:萱草,一名忘忧,一名宜男,一名歧女。味甘,平,无毒。主安五脏,利心志,令心好欢乐无忧,轻身,明目。当然,它也可作蔬菜供人食用,在我国南北方广为栽植。

《诗经》里也早有对萱草的记载:"焉得谖草,言树之背?"谖草就是萱草,意思就是:我到哪里弄到一束萱草,种在母亲堂前,让母亲乐而忘忧呢?后世把母亲住的屋子叫萱堂,以萱草代替母爱。诗曰:"谁言寸草心,报得三春晖",此处的草即指萱草,萱草象征孩子对母亲的亲情,萱草也就自然成了我国的母亲之花。萱草花也叫忘忧草。《诗经》曾记载,古代有位妇人因丈夫远征,遂在家居北堂栽种萱草,借以解愁忘忧,从此世人称之为"忘忧草"。《博物志》中又云:"萱草,食之令人好欢乐,忘忧思,故曰忘忧草。"西晋文学家嵇康《养生论》中也说:"合欢蠲忿,萱草忘忧,愚智所共知也。"

宋朝诗人苏东坡曾有诗:"萱草虽微花,孤秀能自拔,亭亭乱叶中,一一芳心插",其中的芳心就是指母亲的心。唐代诗人孟郊的《游子吟》中,"萱草生堂阶,游子行天涯;慈母依堂前,不见萱草花。"从此,国人就用萱草花来代表慈母之爱。我们在传统的女性寿联中常可见到萱草花的芳影:"秀添慈竹;荣耀萱草"、"日长萱草连云秀;风静兰芽带露香"、"萱草千秋荣玉砌;桃花万树映琼枝"。

漫步在田野上,当萱草花静静地开放,送来缕缕清香时,母亲节也就到了。此时,我们哪能不给母亲亲手奉上一束美丽的萱草花,道一声:"妈妈,节日快乐"呢?

(据《光明日报》)

# 古罗马的"出酒室"

□陈鲁民

西谚说:罗马不是一天建成的。同理,罗马也不是一天垮掉的。古罗马的垮台,最主要原因有两条:强敌入侵是外因,自身极度奢靡是内因,内外因一结合,不想垮也难。

譬如古罗马的吃,就很成问题。民以食为天,吃本是为了给肌体提供热量和营养,如果为吃而吃,把吃当做高于一切的人生目标和享受,那就走偏了,不会有太好的结局。据柏杨先生考证,罗马帝国时代,宫廷一次宴会,常常一吃就是三四天,无论宾主,无论男女,不分昼夜,不分饥饱,只要皇帝没有命令退席,大家就得吃之复吃之。谁也不敢中途离席而去,因为那是不忠的表现,有杀头的危险。相反,谁表现得好,喝酒痛快,吃肉利索,就有提升的可能。

可是肚子是有限的,酒足饭饱再吃就难受了,为了那种夜以继日的宫廷豪宴,罗马宫廷专设了"出酒室",有美貌女奴,手执鹅毛,在其中伺候。客人进来,往椅子上一坐,闭目张嘴,女奴就把鹅毛伸到他的嘴里一阵猛挠,一直把他挠得哇啦哇啦黄水喷涌为止。待胃中的东西吐光后,再出去猛吃。一位罗马将军回忆说,他三天就吐了九次之多,太难受了,还不如去战场上冲锋陷阵来得痛快。

宫廷中的吃喝风又影响到民间,许多有钱的贵族也没日没夜地拼命吃喝,比谁吃的时间长,比谁的酒菜档次高,比谁的客人多,甚至街上的行人也被抓来凑数。结果,全国上下吃喝无度,奢靡成风,罗马街头到处都是醉鬼,无人生产,无人读书,也无人御敌,"上帝之鞭"一来,立刻就土崩瓦解,灰飞烟灭了,辉煌了好几百年的古罗马毁于一旦。

像这样不停顿无节制的日夜吃喝,中国也有,从殷纣王的酒池肉林到清朝的满汉全席,大抵也都是如此。如果说古罗马是滥吃海喝吃垮的,那么中国的许多倾覆王朝、亡国之君,也大都是败在酒色腐败上的,如夏桀、殷纣、秦二世、陈后主之类。特别是陈后主,通常一喝就是一天,还伴着亡国之音《后庭花》,就连隋军大举入侵的日子里,也照样夜夜笙歌,日日酒宴,最后当了俘虏。

时下,听说国内有些大城市的酒店也设有"出酒室",专门给那些"连续战斗"的酒徒享用,不知是不是受古罗马人的启发。其实,吃饱喝足了就算了,如此折腾自己,身体难受又糟蹋粮食,浪费时间又败坏风气,何苦来哉?就这一点来说,有些人确实有点"禽兽不如",因为没有什么动物会吃饱后吐出来再去吃的。

尤其是愈演愈烈的公款吃喝,危害更甚,不仅次数多,耗时长,且档次高,花费惊人,每年全国仅此一项就浪费公款1000亿元之巨,茅台酒因公款消费5年内价格翻了几番。北师大专家公布调查结果称,一些领导70%的时间都花在酒桌上,有的领导几天没饭局就馋酒(3月28日《羊城晚报》)。而吃喝风又与其他方面的奢靡现象遥相呼应,官场的至尊香烟、天价吊灯、豪华公务车、天价旅游考察等等,也司空见惯。近日,温家宝总理在廉政工作会议上大声疾呼:"执政党的最大危险就是腐败,这个问题解决不好,政权的性质就可能改变,就会人亡政息。"振聋发聩,令人深思。

"以史为鉴,可以知兴替",想想古罗马的"出酒室"和今日的吃喝风,我们应该高度警醒,勿使悲剧重演。

(据《文汇报》)

# 龙生九子都是龙

□俞 可

家庭教育近来俨然嬗变为仿生学:"虎妈"蔡美儿颁布"不准选择自己喜欢的课外活动"、"任何一门功课的学习成绩不准低于A"等10条戒律;"狼爸"萧百佑高呼"三天一顿打,孩子上北大"之壮语;"鹰爸"何烈胜抛下"孩子要么像鹰一样翱翔蓝天,要么失足掉下悬崖"之断言;"猫爸"常智韬信誓旦旦道:"教育也可以很温柔,踩着轻松的步子和孩子跳一场圆舞曲,就像猫一样";香港媒体人屈颖妍则在其新著中勾画一个叫做"怪兽家长"的谱系。

家庭教育仿生化,基于的信念是,教育可改造天性,其旨意昭然若揭,即打造私家版的教育图腾。

华夏之图腾为龙。传说,龙生九子。李东阳在《怀麓堂集·记龙生九子》中娓娓道来:"龙生九子不成龙,各有所好:囚牛,龙种,平生好音乐,今胡琴头上刻兽是其遗像;睚眦,平生好杀,今刀柄上龙吞口是其遗像;嘲风,平生好险,今殿角走兽是其遗像;蒲牢,平生好鸣,今钟上兽纽是其遗像;狻猊,平生好坐,今佛座狮子是其遗像;霸下,平生好负重,今碑座兽是其遗像;狴犴,平生好讼,今狱门上狮子头是其遗像;赑屃,平生好文,今碑两旁龙是其遗像;螭吻,平生好吞,今殿脊兽头是其遗像。"(霸下亦作赑屃,而赑屃实为负屃之误)虽然这位明代文渊阁大学士"因忆少时往往于杂书中见之,仓卒不能悉具",同期学人如杨慎亦提供不同版本,但龙生九子之说自古便家喻户晓。

对于龙的传人,播下龙种并望子成龙,乃可怜天下父母心。李东阳提出的首要命题即是,何谓成龙。好,正是核心概念。老龙适时发现与尊重其子各有所好,并适时为小龙各取所好各尽其好搭建平台,龙子成为真正的自己便指日可待。于老龙而言,成功切不可复制,成功之路亦非通向华山巅峰的天堑,而是通往罗马广场的曲径。开篇虽言"龙生九子不成龙",然李东阳的结论实则为:龙生九子皆成龙,尽管其曰囚牛,曰睚眦,曰嘲风,曰蒲牢,曰狻猊,曰霸下,曰狴犴,曰赑屃,曰螭吻。

近些年,国内教育界热捧哈佛教授加德纳(Howard Earl Gardner)的多元智能说(theory of multiple intelligences):人类个体的智能是九项智能的组合体,即逻辑—数学智能、空间—视觉智能、交流—语言智能、身体—动觉智能、音乐—韵律智能、交往智能、内省智能、自然认知智能以及生存—心灵智能,各项智能发展水平与潜力却参差不齐,人才也就尽显千姿百态。正因为对成才的多元评价信手拈来,龙才无愧于龙。龙生九子,既为洪荒的传说,又是科学的论断,更堪称多元智能说的寓言。

恰逢龙年,关于龙的演绎竞相登场。《洛杉矶时报》2月7日报道,过去两个月间,在洛杉矶世界IVF咨询公司下属代孕解决方案机构,来自中国本土和美国当地华人的需求增长2.5倍,此乃"播龙种"使命之召唤。在上海,今年预计新生儿高达18万,远超2010年的10.02万。生育,一个单纯的生理流程,经由龙图腾的浸淫而异化为一个芜杂的心理预设,并把责任理所当然地转嫁给教育。教育果真能兑现并强化一个群体乃至一个民族的心理预设?

上海真实传媒(原纪实频道)去年年中曾推出纪录片《教育能改变吗》,以六大焦点为主题:起跑线、学习革命、教育公平、高考变局、大学危机、教育前景。一石激起千层浪。该片总监道出初衷,即恢复对教育的常识,追问教育的使命。何为教育的使命,毋庸赘言,尽管问题充溢学究气。至于对教育的常识之理解,往往难以尽如人意。或许越常识性的认识,就越难以道明。

恰巧在该片公映前,笔者赴科隆出差,途经波恩,在波恩巷那幢诞生贝多芬的巴洛克祖宅听说了这么件佚事:为承续家族唯一的生存方式——效力宫廷乐队,贝多芬迫于父亲的棍棒而苦学音乐。虽然此说无以考证,虽然14岁就被宫廷首席乐师认定为"第二个莫扎特"的贝多芬成长为集西方古典主义音乐大成者乃禀赋使然,但也足以让笔者惊愕:在贝多芬身上,怪兽家长式伎俩竟然成为兑现其家族心理预设的必要手段。难道这就是教育的常识?

最近在大陆走红的台湾作家张大春通过演绎汉字教会子女识字。他在去年8月23日的"笔会"上写道:

"身为一个父亲,那些曾经被孩子问起:'这是什么字?'或者'这个字怎么写?'的岁月,像青春小鸟一样一去不回来。我满心以为能够提供给孩子的许多配备还来不及分发,就退藏而深锁于库房了。老实说:我怀念那转瞬即逝的许多片刻,当孩子们基于对世界的好奇、基于对我的试探,或是基于对亲子关系的倚赖和耽溺,而愿意接受教养的时候,我还真是幸福得不知如何掌握。"

进而讲述:"美好的时日总特别显得不肯暂留,张容小学毕业了,张宜也升上了五年级。有一次我问张宜:'你为什么不再问我字怎么写了?'她说:'我有字典,字典知道的字比你多。'那一刻我明白了:作为一个父亲,能够将教养像礼物一样送给孩子的机会的确非常珍贵而稀少。"

馈赠孩子怎样的教养,如何把握馈赠的机会,以及如何终结馈赠,散落于亲子互动之举手投足,稍纵即逝。由此追问教育的常识。答案就潜隐在龙生九子之说中:为人父母者须坚信育下的是栋梁之材,须多元定义成才,须适时发现并尊重子女多元智能,须适时为子女各尽其才创设必要条件,须适时从好为人师中隐退。如此,则人人皆龙,岂会遥遥不可期?

前有"虎妈"虎视眈眈、后有"狼爸"狼奔豕突、空中还有"鹰爸"鹰撮霆击,被围剿的只是温存的"猫爸"……唯"龙爸"却道出一条教育的真谛。

(据《文汇报》)